

证券代码：836669

证券简称：环能新科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上海环能新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者履行必要的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7 日 13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669	环能新科	2020年5月1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蒋政村、吴媛丽律师。

(七) 会议地点

上海环能新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内容详见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环能新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9）和《上海环能新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0）。

(二) 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了《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公告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拟定了《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 审议《2019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董事会拟定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2020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董事会拟定了《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准则》等，对《上海环能新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环能新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七) 审议《聘任林静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董事长李洪臣提名，公司董事会拟聘任林静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林静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环能新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八）审议《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环能新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九）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议案》

议案内容：内容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环能新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十）审议《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环能新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7）。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股东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他人出席互译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2、法人股东由法人代表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17日10:00-12:00

（三）登记地点：上海环能新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伍红菊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盛夏路560号303A室

邮编：201210

联系电话：021-60875528

传真：021-60875527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环能新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上海环能新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上海环能新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